

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及广佛高速公路广州黄村至火村段改扩建项目材料采购（沥青）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及广佛高速公路广州黄村至火村段改扩建项目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粤发改核准（2023）1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等，项目出资比例为企业资本金不低于 25%，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建设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本次招标对应的施工标段分别为：TJ2 标段：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LM 标段：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已分别与上述 2 家标段承包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以下简称“承包合同”），根据承包合同的约定，经上述标段承包人推荐，现由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作为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对上述标段沥青材料采购以资格后审的形式进行公开招标，并据此选择确定上述标段各自的材料供应商。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及规模

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及广佛高速公路广州黄村至火村段改扩建项目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地带，是国家高速公路网中京港澳高速公路（G4）及沈海高速公路（G15）的重要组成部分。全线改扩建采用设计速度 100km/h 的双向十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 52.5m，全长 71.131km。

2.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及广佛高速公路广州黄村至火村段改扩建项目所需沥青。

预计供货时间：2025 年 9 月开始供货，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TJ2 标：48 个月；

LM 标：56 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投标人须在满足本项目通车目标要求的前提下，在综合报价中充分考虑各项费用。

供货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东莞市。

本次招标所需沥青的暂定数量见下表：

标段类型	材料名称/规格	TJ2 标（吨）	LM 标（吨）	合计（吨）
沥青	AH-70 道路石油沥青	10004	16000	26004
	SBS 类(I-D 型)改性沥青	10596	30464	41060
	高黏改性沥青	3782	12664	16446
	高性能改性乳化沥青	535	1532	2067
	PCR 改性乳化沥青	672	2075	2747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段	型号	数量（吨）	供应路段	地区	备注
LQ1	AH-70 道路石油沥青	26004	TJ2 标和 LM 标范围内	路面施工现场	沥青技术指标最低要求详见附录六、附录七。
	SBS 类(I-D 型)改性沥青	41060			
	高黏改性沥青	16446			
	高性能改性乳化沥青	2067			
	PCR 改性乳化沥青	2747			

注：1、本表数量为暂定供应数量，结算时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买方可根据工程需要，经监理审核，业主批准后可对供应型号或供应量进行调整，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

2、本表中材料供应路段为暂定，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

3、改性沥青为工厂化生产的成品 SBS 改性沥青。

4、投标人应无条件服从买方的安排进行供应，并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产生的费用及其他情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可为生产厂家或代理供应商，生产厂家只允许使用自产品牌进行投标。如生产厂家自行参加投标，则不可授权代理商同时参加投标；如生产厂家不参加投标，则可授权代理商参加投标（不要求唯一授权）。具体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附录 1 至附录 7。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否则投标均无效。

注：1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2 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3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应在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获取并激活企业编号，企业编号未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激活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30 至 11:30 时，下午 14:00 至 16:00（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持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拟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授权书（如为代理供应商投标的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2）彩色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原件和《投标登记申请表》（注：《投标登记申请表》：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建设工程”中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二份）购买招标文件。

4.2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7 月 23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本次招标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如投标人需要现场踏勘，请自行踏勘；如投标人对本次招标存在疑问及质疑，可通过疑问函的形式发至招标文件指定邮箱（bjzj90122@126.com），招标人将以补遗书的形式对有关问题进行澄清和解答。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公告为准。

7. 异议受理部门及监督单位

7.1 异议受理部门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晋战强

电话：18820156879

邮编：/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方达路 1 号中铁十二局广深改扩建 TJ2 标项目部

7.2 监督单位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地址：广州市珠江东路 32 号利通广场 5810 室

电话：020-29005810

传真：020-29006035

邮政编码：510623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方达路 1 号
中铁十二局广深改扩建 TJ2 标项目部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
富星商贸大厦西塔 7 楼

邮 编：/

邮 编：510620

联 系 人：晋战强

联 系 人：王工

联系电话：18820156879

联系电话：020-87575800 转 812 或 807

2025 年 6 月 27 日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附录 7

附件 2：生产厂家出具的厂家授权书格式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